

王志武 徐 艳 编著

商业银行 经营管理学


本教材体现了作者坚持“盈利性、流动性和安全性”均衡
这一银行经营的核心原则和
“六分继承、三分更新、一分创新”的编写思路。

 中国金融出版社

SHANGYE YINHANG JINGYING GUANLI XUE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

王志武 徐 艳 编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翠华 王晓莉
责任校对：潘 洁
责任印制：尹小平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Shangye Yinhang Jingying Guanlixue)/王志武, 徐艳编
著.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9. 8
ISBN 978 - 7 - 5049 - 5153 - 3

I. 商… II. ①王…②徐… III. 商业银行—经济管理—高等学校—教材
IV. F830. 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8650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72190, 66070804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82672183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利兴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 东兴装订厂
尺寸 169 毫米 × 239 毫米
印张 27.75
字数 512 千
版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45.00
ISBN 978 - 7 - 5049 - 5153 - 3/F. 4713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63263947

前 言

商业银行是现代经济的信用中心、支付结算中心和金融服务中心，并且有强大的信用创造和货币供应调控能力，被誉为现代社会经济的神经中枢，是金融系统的主干。在我国，商业银行资产占全部金融机构资产总额的比重、银行从业人员占金融业从业人员总数的比重都在60%以上。这些决定了《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课程是金融专业的核心课程之一。

现有的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方面的教材和专著，大体出自三个方面：其一是翻译西方发达国家20世纪70年代至90年代的书籍，其二是我国银行从业专家编写的教材，其三是大专院校和研究所教研人员编写的专著或教材。其中，有些书籍对本学科基本知识的传播功不可没。例如，由中国农业银行研究室翻译，中国金融出版社1991年出版的《银行管理》（美国蒂莫西·W. 利克著）比较全面地介绍了西方银行管理的理论、方法和操作规范；由黄新民、李志成主编，湖北科技出版社1994年出版的《银行经营管理》对银行的“三性”管理作出了系统深入的介绍；由戴国强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年出版的《商业银行经营学》对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作出了较全面的介绍；由厦门大学郑鸣主编，清华大学出版社2005年出版的《商业银行管理学》对历次《巴塞尔资本协议》和银行风险管理的研究与介绍较为系统深入。

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些教材的不足逐渐显露出来，其不足主要有如下三个方面：一是大多没有归纳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理论与实践的进展，部分内容显得陈旧；二是结合中国近十年来银行改革与发展的实际方面较欠缺，有些中国人编写的教材，通篇找不到中国银行业管理方面的数据资料和案例；三是可操作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2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

这一点，大专院校编写的教材尤为明显。例如，没有介绍银行内部资金转移流程和价格，大银行的成本控制和目标管理就难以实现；又如，银行利息成本和收益率计算的精算法、现金流量预算与贷款额度核实办法、银行内部控制方法等，在西方银行管理实践中已成为百年常识，但在我国对这些方面研究介绍的文献反而较少，使得我国在引进发达国家的银行管理理念时，缺乏对这些基础性知识和方法的引进。

为此，我们编写了《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教材。

关于现代企业经营管理的根本目标，有三种说法：其一是利润最大化或股东回报最大化，这是一个比较原始和普遍的说法；其二是企业价值最大化或企业净现值最大化，这一提法适应了现代资本市场发达的新环境，提醒管理者注意企业的中长期盈利能力和对企业市场的管理；其三是企业关系人利益最大化。企业最重要的关系人是股东、职工、客户，有时还包括政府和外部监督部门。这种理念强调企业管理者要注重兼顾各方面权益，不断开发和协调各方面资源，注重企业内部和外部文化建设，不断将企业做大做强。不过，将这种管理理念应用于银行管理中，尚未形成系统的理论和制度模式。

本教材仍然坚持“盈利性、流动性和安全性”均衡这一银行经营的核心原则，在此原则指导下，重点介绍银行业务的经营管理，其中，又以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和“三性”管理为重点，这样安排比较适应我国银行经营现状，对有关银行价值最大化研究和关系人利益最大化研究，本教材也有论及。其中，有些专栏阅读材料专门讨论了银行价值问题，正文概述和最后一章对相关关系人论述和讨论也比较多。

本教材一共十二章，可分为五个部分。

第一章“概论”可视为一个独立部分，从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现状以及商业银行的基本职能、经营机制、组织结构、主要财务报表、经营环境、开业—扩展兼并—清算过程等方面，勾画出商业银行的概貌。

第二章至第七章为第二部分，主要介绍和讨论银行资产负债管理，也可归纳为资产负债表内业务管理。其中，第二章和第三章分别介绍银行资本和银行负债，讨论了银行全部资金来源及其管理要点。第四

章和第五章分别介绍银行信贷和证券资产管理，讨论了银行最主要的资金运用方式。第六章和第七章分别介绍现金资产和流动性管理、资产负债联合管理，从“三性”均衡角度讨论了资产负债综合管理。

第八章和第九章为第三部分，主要讨论银行中间业务或表外业务和国际业务管理。这两类业务大部分不占用银行资金，但是，受制于国内金融市场和国际金融市场条件。这两类业务只在发达的大城市发展比较快，有的还潜藏着巨大的风险。

第十章和第十一章为第四部分，分别讨论了银行盈利性管理和安全性管理。加上第六章的主要内容，读者可以看到，本教材对银行盈利性、安全性和流动性进行了专题介绍和讨论。

第十二章为第五部分，主要介绍银行创新、发展趋势与战略管理。其中大部分内容已超出狭义的经营管理范畴，但是，考虑到银行发展和银行管理的持续性和前瞻性，将这些内容作为本教材的结尾是恰当的。

在教材内容的编排中，我们提出了“六分继承、三分更新、一分创新”的设想。

现代商业银行在西方国家已有三百多年的发展史，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现代银行业的发展也有近三十年历史。所以，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政策法规、内部制度、操作方法大多比较成熟。作为教材，理应将公认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全面准确地介绍给读者，对此，我们将从现有的教材和专著中择其大要，予以继承。

所谓三分更新，在本教材中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依据最近十年来新的银行法规、政策、国际和国内理论实践进展，对过时的内容和案例进行更新；二是列举了较多的我国银行业的数据和案例；三是强化可操作性，在介绍一般性理论法规和程序之后，我们尽可能地介绍了操作技巧和操作必备的相关知识。例如，在贷款管理中，我们较详细地介绍了各类贷款的核定、计息和偿还方法；对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与操作风险控制，进一步讨论了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措施可定量分析和决策等。

4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

银行管理中的政策性、操作性和艺术性较明显，也就是说，留给理论工作者创新的空间并不大。尽管如此，本教材仍然含有一些“组合式”创新之意。例如，将工商企业现金流量预算应用于营业贷款额度评估；将企业信用能力评估应用于授信额度评估；综合考虑利率走势和收益率曲线形态进行证券投资期限组合决策；对我国银行内控机制及其有效性深入研究；对金融风险综合管理的讨论；等等，这些在国内的教材中并不多见。

本书由王志武博士和徐艳博士主编。王志武在2007年7月起草了编写大纲，编写了第一章至第七章和第十章至第十二章，并对全书进行了总纂。徐艳编写了第八章和第九章，并对全书进行了审校。海南大学金融学系2009届和2008届毕业生屈城、姜源和王涛等人在本书资料收集、整理和打印、排版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在此，我们表示衷心地感谢。我们还要感谢海南大学和中国金融出版社给予的鼓励和支持，尤其是中国金融出版社副社长李苒、编审邓瑞锁和孙芙蓉以及陈翎为本书提供了中肯的修改建议，第五编辑部责任编辑张翠华精心细致的工作，使我们深怀谢意和敬意。

“人生有涯知无涯”，本书难免有一些不足之处，欢迎大家批评指正。如果条件允许，我们争取在两三年之后将第二版呈献给读者。

王志武 徐 艳
2009年6月

目 录

1	第一章 概论
1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
11	专栏 1-1 本书适用范围与教学建议
11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主要业务
17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与经营机制
23	第四节 商业银行的经营环境与外部监管
35	第五节 商业银行的组建、扩展与解散
43	第二章 商业银行的资本管理
43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资本定义与构成
45	专栏 2-1 银行市场价值与评估值
49	第二节 银行资本的作用与监管难点
51	第三节 资本充足率
61	专栏 2-2 市场风险对资本的要求
63	专栏 2-3 操作风险对资本的要求
65	第四节 资本计划
72	第三章 银行负债业务与资金成本
72	第一节 银行的存款业务
78	第二节 非存款负债
82	专栏 3-1 基金托管业务对银行资金来源与运用的影响
86	第三节 银行资金成本
96	第四节 银行资金内部转移及价格

101	第四章 贷款管理
101	第一节 贷款的种类与一般程序
104	第二节 工商贷款
107	专栏 4-1 工商企业现金流量预算与可循环 使用贷款额度匡算
111	第三节 不动产贷款、消费贷款及其他贷款
120	第四节 贷款偿还方式、计息方法与精算利率
123	第五节 贷款资产组合控制与内部规范
129	第六节 贷款检查、评级与有问题贷款处理
131	第七节 贷款定价
139	专栏 4-2 客户盈利能力分析与贷款定价
142	第八节 贷款资产证券化
145	专栏 4-3 美国次贷危机及其教训
157	第五章 银行证券资产管理
157	第一节 银行证券投资的目的是与工具选择
159	第二节 银行证券资产组合的期限管理
166	专栏 5-1 债券投资的收益、风险及价格评估
173	第三节 债券投资的避税组合
176	专栏 5-2 我国国有银行可以利用的主要税收 优惠政策
181	第六章 现金资产管理与流动性管理
181	第一节 现金资产管理
185	专栏 6-1 中国农业银行邯郸分行金库 5 100 万元现金被盗案
192	第二节 银行流动性供求预测和流动性计划
200	第三节 流动性管理策略
207	第七章 资产负债联合管理
207	第一节 资产负债管理原则和方法
213	第二节 利率敏感性缺口管理
221	专栏 7-1 持续期缺口管理

225	第三节 资产负债比例管理
232	第四节 资产负债综合管理
238	第八章 银行中间业务和附表业务管理
238	第一节 银行中间业务和表外业务概述
242	专栏 8-1 美国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简介
249	第二节 中间业务的收益与成本管理
256	第三节 附表业务的种类及管理
269	第九章 银行国际业务管理
269	第一节 国际业务概述
274	专栏 9-1 国家风险的分析指标和 评估国家风险的常用方法
276	第二节 商业银行外汇买卖业务
284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国际结算业务
293	第四节 国际资产业务
304	第五节 跨国银行业务
313	第十章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313	第一节 商业银行风险及其管理概述
319	第二节 信用风险管理
324	专栏 10-1 客户信用能力评估与授信额度
328	第三节 市场风险管理
333	专栏 10-2 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用
336	第四节 操作风险管理
342	专栏 10-3 全面风险管理及金融风险综合 评估方法介绍
346	第五节 银行内部控制系统
351	专栏 10-4 法国兴业银行与英国巴林银行 巨额亏损案的教训
354	第六节 商业银行财务控制和内部审计

4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

361	第十一章 银行盈利性管理与经营状况评价
361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及财务指标分析
376	第二节 商业银行成本—利润分析
386	第三节 商业银行成本—利润目标管理
389	第四节 量本利分析法在银行经营中的运用
394	第五节 商业银行经营状况与竞争力评价
399	专栏 11-1 中国工商银行经营状况评价
410	第十二章 商业银行创新与战略管理
410	第一节 商业银行创新
414	第二节 现代商业银行发展趋势
426	第三节 商业银行战略管理
429	专栏 12-1 商业银行经营计划及其内部平衡
433	主要参考文献

第一章

概 论

本章主要介绍了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商业银行主要业务、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与经营机制、商业银行的经营环境和外部监管及商业银行的组建、扩展与解散程序等，从而勾画出商业银行的概貌。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

一、起源

银行是由货币经营业演变而来的，而历史上的货币经营又是在货币兑换业的基础上逐渐形成的。货币经营机构与银行的主要区别在于有无信用活动，银行是专门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金融机构。早期的商业银行是指接受活期存款，并主要为工商企业提供短期贷款的金融机构。但现代意义上的商业银行已经成为资金规模最雄厚，经营范围逐渐扩大的金融机构。

银行的历史源远流长，据史书记载，公元前 2000 年，巴比伦寺庙就代人保管贵重物品，收取相应的保管费，并将保管品贷出，收取利息；公元前 500 年左右，希腊寺庙也从事金银财宝保管业务，但还没有办理放贷业务；公元前 200 年，罗马也有类似的机构出现，不仅从事货币兑换业务，还经营放贷、信托等业务。近代商业银行的萌芽可追溯到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当时欧洲贸易集中在地中海地区，以意大利为中心，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是国际贸易的中心，商贾云集。由于各国商人所携带的铸币形状、成色、重量各不相同，必须进行货币兑换。于是，经营货币兑换业务的商人便应运而生。同时，各国贸易商为了避免携带和保存货币可能导致的损失与危险，将其货币存放在货币兑换商那里，并委托他们办理汇兑与支付业务。这样，货币兑换商手中便积聚了大量的货币，他们

2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

发现所有的存款人不会同时都来支取存款，于是把暂时闲置的资金贷放给社会上的资金需求者。信贷业务由此产生。

16 世纪末开始，意大利的银行传到了欧洲大陆，如 1609 年成立的阿姆斯特丹银行，1619 年成立的汉堡银行，1621 年成立的纽伦堡银行等都是欧洲早期著名的银行。随着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确立，早期的银行远远不能满足大规模的工商产业发展所产生的信贷需求，新兴资产阶级迫切需要建立和发展资本主义银行。1694 年，在英国政府特许下，英格兰银行便应运而生。英格兰银行是历史上第一家资本主义股份制的商业银行。它的出现，标志着现代银行制度开始形成以及商业银行的产生。自此以后，欧洲各资本主义国家都相继成立了商业银行。各国商业银行的建立，主要通过两条途径：一是旧式的高利贷性质的银行，逐步适应新的生产关系，演变成商业银行，二是根据资本主义原则所创立的股份制银行，这一途径是主要的。继英格兰银行之后，现代商业银行体系开始在世界范围内普及和发展。

我国的银行与西方银行相比出现较晚。尽管我国早在几百年前的钱庄、票号以及当铺等就有类似近代银行的业务，但直到 1897 年清政府为了摆脱外国银行的支配，才在上海成立了中国通商银行，这标志着中国现代银行的产生。

二、商业银行的发展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银行业竞争的加剧，商业银行的业务范围不断扩大，服务手段不断更新，管理方法也日益先进。尤其是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商业银行的经营环境发生了极大的变化，金融创新层出不穷，商业银行通过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寻求新的服务手段与工具。目前，商业银行除经营传统的存款、放贷、汇兑业务外，还变通经营证券、保险、信托等业务，许多新的表外业务也在其服务之列。商业银行逐渐成为综合性的“金融百货公司”。

尽管各国商业银行产生的条件不同，称谓也不一致，但其发展基本上是循着两种传统。一是英国式“纯粹商业银行”传统，以英国、美国、日本等国银行业为代表；二是德国式综合银行传统。

（一）英国的商业银行

英国的金融业历史悠久。伦敦一直是最重要的国际金融中心之一。在世界近代经济史上，英镑曾经是最主要的国际货币，英格兰银行以成立早、经验丰富而著称。因此，英国在世界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中，不仅原始积累和工业革命具有典型性，它的商业银行制度对许多国家商业银行的发展也有重要影响。

英国的私人银行是由金匠发展而来的，金匠最初专门从事代客加工金银饰

品，同时为顾客保管金银和贵重物品。后来他们发现顾客不会同时提取这些物品，可以把这些金银或铸币贷放出去。随着金匠手中保管黄金的增加，他们的投资、放款业务也日益扩大。金匠的这种业务发展到 17 世纪末的时候，产生了私人银行。私人银行是一种专门发行银行券，为扩大贷款而争取存款的合伙组织，这样的私人银行就是现代英国商业银行的前身。如巴克莱银行和劳埃德银行就是分别成立于 1694 年和 1765 年的两家私人银行。1694 年，在英国政府的特许下，成立了英格兰银行，这是一家规模在当时最大的股份制银行，它的成立标志着英国资本主义现代银行制度的正式确立。

英国是实行分支行制的主要代表，这种组织制度的建立是与英国银行业发展的历史背景相联系的。1844 年《银行特许法》颁布以后，英格兰银行独占货币发行权，迫使每个银行只能在存款业务方面寻找出路，产生了英国的存款银行，但多为无限责任公司组织。从 1858 年起，有限责任的公司组织银行应运而生，银行资本逐渐扩大，很自然地发展了分支行制度。19 世纪后半叶，私人银行也逐渐为公司组织的银行所合并。至 1928 年，英国的五大银行（米德兰、劳埃德、巴克莱、西敏寺和国民银行）分支机构达 8 548 个，平均每家有分支机构约 1 700 个，另 10 家股份制银行也有分支机构 15 149 个，平均每家的 1 500 多个。英国的分支行制是随着客观经济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英国各地方经济状况差别不大，政治上不存在分权，这也是分支行制得以发展的重要原因。

英国的商业银行是以短期金融业务为主的，它的存款银行一向以吸收短期存款为主要业务，它们的资产业务则主要集中于自偿性贷款。这类贷款的偿还期短，流动性高，安全性较大，而且可以根据贸易的需要自动伸缩。英国存款银行不能直接对工商企业投资。但最近几十年来，英国商业银行在业务多样化，长期金融方面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尤其是 1986 年，英国实行了金融“大爆炸”式的全面金融改革，宣告各类金融机构均可以混业经营。这意味着英国分业经营时代的终结，从此进入混业经营时期。金融业在英国不断取得快速发展，伦敦不仅已发展成为世界金融服务中心，而且也是全球重要的金融交易市场，英国的金融业不仅涵盖金融领域的方方面面，而且其发展规模和国际化程度均位居世界前列。

至 2006 年 3 月底，英国共有各类银行 333 家，其中外国银行设立的分行或子行 255 家，居全球首位。2006 年底英国银行业资产总额超过 6.2 万亿英镑，其中外国银行管理的资产占 53%；存、贷款余额分别超过 1.4 万亿和 1.7 万亿英镑；跨境银行贷款业务量达 5.1 万亿英镑，占全球的 20%，位居榜首。

英国各大银行在 2007 年开始的金融风暴中不同程度地遭受损失，金融风暴

4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

中几乎沉没的是皇家苏格兰银行（RBS）和苏格兰银行—哈里法克斯（HBOS），两家分别接受政府 200 亿和 170 亿英镑注资，HBOS 被劳埃德银行兼并。

（二）美国的商业银行

美国的商业银行制度是世界上最为重要的银行制度。美国不但拥有规模庞大、数量众多的商业银行，而且与其他国家相比，美国是金融制度创新与金融产品创新的中心。美国自 1782 年建立第一家商业银行以来，由于其实行单一行制，因此，银行数量极度增长。在 1920 年，商业银行的数量已超过 3 万家。而在 1929—1933 年的经济大危机后，5 000 多家商业银行被逼清盘倒闭，银行数量锐减。此后，由于银行之间的兼并收购以及每年都有不少的银行倒闭，美国商业银行的数量一直呈下降趋势。

美国的商业银行包括在联邦当局注册的国民银行和在州政府注册的州银行。1863 年《美国国民银行法》（*National Banking Act*）颁布以前，美国商业银行的成立基本上由州一级政府注册，联邦对它们的影响很小。1863 年美国国会通过了《国民银行法》，正式建立了联邦银行制度。在这一制度下，联邦政府批准组建国民银行，并成立了货币监管局对国民银行加以审批和管理。《国民银行法》限制国民银行经营的贷款种类与数量并建立了存款保险制度。州银行由银行总部所在州的银行业委员会授权成立，而全国性银行由货币监管局发放营业执照。

1933 年美国国会通过的《格拉斯—斯蒂格尔法》批准成立了联邦存款保险公司（The 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FDIC），对个人客户的存款加以保险，由联邦政府支持的联邦存款保险公司逐步恢复了经济大萧条后公众对银行业的信心。1935 年美国立法进一步将《格拉斯—斯蒂格尔法》对联邦储备体系成员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管制延伸到非会员银行，以后还包括了其他的存款机构。这就是有关利率管制的 Q 条例，Q 条例一直延续到 1986 年才被取消。

1956 年美国的《银行控股公司法》对拥有多家银行的控股公司设置了一些限制条款，如不允许拥有和经营非银行业务的子公司等，但法律对单一银行的控股公司却没有限制，于是，商业银行利用这一法律漏洞发展单一银行控股公司，并通过银行控股公司来拓展业务范围。1968 年，花旗银行控股公司成立后，迅速建起 13 个子公司，其业务范围涵盖商业银行、证券业务、资产管理、保险业务、信托业务、融资租赁等，到 1970 年，美国已有 1/3 以上的商业银行都成立了银行控股公司。为了弥补这种法律上的漏洞，美国于 1970 年颁布了《银行控股公司法修正案》，把过去只适用于控制多家银行的银行控股公司的法律限制扩大到了单一银行控股公司。

直到1980年,美国的《放松银行管制法》对商业银行经营范围的规定有了很大放松,从法规角度开始允许银行业务范围拓宽和两种性质的银行相互融合。

1986年,《怀特研究报告》问世,该报告称1929—1933年大危机中,美国5 000多家商业银行倒闭的主要原因,并不是如格拉斯等人当初所说的那样是由于商业银行参与了投资银行业务,真实的原因应该是主管部门的监管不力和政府的决策失误。《怀特研究报告》一定程度上动摇了《格拉斯—斯蒂格尔法》的立法依据,也为日后废除此法奠定了舆论基础。

1995年7月初,美国众议院银行事务委员会通过了一项法律修正案,允许商业银行与保险公司合并经营,即在各州法律许可的情况下,银行可参与保险业务,保险公司也可以从事银行业务。新法案自1997年3月30日起生效。这意味着商业银行进一步扩大经营范围得到法律支持。1994年9月美国颁布了《州际银行法》,允许商业银行从1997年6月1日起跨州经营金融业务,设立分支机构,该法打破了70年来美国单一银行制度的法律限制。

美国国会在1999年11月4日通过了《金融服务现代化法》(Financial Services Modernization Act of 1999)。它的立法基础就是为了建立一套允许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和其他金融服务提供者之间可以联合经营、审慎管理的金融体系,从而加强金融服务业的竞争,提高其效率。该法案终于废除了1933年的《格拉斯—斯蒂格尔法》的第20条和第23条,为商业银行和投资银行的联合经营提供了法律保障以及人事交叉方面的便利。《金融服务现代化法》的出台,使美国断断续续运行近70年的《格拉斯—斯蒂格尔法》终于消亡,美国商业银行的业务全能化终于名正言顺了,它标志着美国金融业(不仅仅是商业银行)开始进入一个全新的发展时期。

(三) 德国的商业银行

德国的银行业具有高度集中的特征,其集中程度不仅远远超过了美国,而且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其集中度就远远超过了英国和法国。德国的商业银行非常活跃,资本雄厚,因此,在金融市场上处于强有力的地位。在德国,属于商业银行的有大银行、区域性银行、外国银行和私人银行。最重要的三家大银行是:德意志银行、德累斯顿银行和德国商业银行。德意志银行建于1870年1月,是一家私营银行,100多年来,它一直是德国最大的商业银行。在1998年收购了美国银行家信托(The Bankers Trust)之后,德意志银行就已经是全球资产规模第一大的银行,并且连续三年维持第一的位置。德累斯顿银行建于1872年12月,在德国曾是仅次于德意志银行的银行。2000年两家银行曾商谈合并,但合并并未成功。德国商业银行建立于1870年,在德国也具有重要影响。德国的大银

6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

行控制了德国银行业的大部分资产和分支机构。区域性银行主要经营地方性业务，但也从事国际性金融业务。巴伐利亚联合银行和巴伐利亚抵押汇兑银行是两家最大的区域性银行，它们不仅经营地方性业务，而且在其他国家都设有分支机构。

德国是实行全能化的银行制度的典型代表。德国的商业银行经营范围广泛，可以提供全面的银行和金融业务，不仅经营传统的商业银行存贷款业务，还经营投资银行业务，并且还通过参股参与企业决策和管理。

德国是欧盟各国银行密集程度最高的国家。全国共有 3 900 家信贷机构，平均每 1 600 名居民即拥有一家银行分支机构。国内银行网点的高度密集使得德国国内市场已近饱和，各大商业银行积极向国外扩张，占领世界市场。

德国商业银行是德国的第二大银行。德国联邦政府 2009 年 1 月 9 日通过“金融市场稳定特别基金”向该行注入了 100 亿欧元，以解决该行面临的资金困难。通过此举，德国政府则取得了该行 25% 的股权，使其成为德国第一家部分被国有化的私人商业银行。从此，德国也步美国、英国、冰岛和爱尔兰的后尘，将资金周转不灵的银行国有化。

（四）中国改革开放以来银行业的改革与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银行业的发展，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979—1983 年

这一阶段是适应中国整体经济体制改革中国银行系统的恢复和重建时期。此阶段的主要任务是改变银行仅作为财政出纳的金融角色，并打破兼有中央银行和商业银行双重职能的高度集中统一的国家银行体制。1979 年 2 月 23 日，国务院发出《关于恢复中国农业银行的通知》，依据此通知，农业银行于 1979 年 3 月 30 日正式办公。1979 年 3 月 13 日，国务院同意并批转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改革中国银行体制的请示报告》，中国银行从中国人民银行分设出来专司外汇业务，同时，设立国家外汇管理局。1979 年 8 月，国务院批准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从财政部独立出来，此后改称中国建设银行。1983 年 9 月 17 日，国务院作出《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据此决定，中国工商银行于 1984 年 1 月 1 日正式成立。中国工商银行的成立，标志着中国人民银行管辖下的四大专业银行体系的初步形成，由此也基本完成了改革开放之初中国银行体系的重建。

第二阶段：1984—1993 年

中国银行业在改革第二阶段所表现出的最主要的特点是政府促进银行业竞争的意图开始显现，出现了一批新兴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目前一些具有很强竞争力